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为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进一步完善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制订本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概况

中南传媒是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1098，公司控股股东为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经营业务涵盖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电子、网络、动漫、电视、手机媒体、框架媒体等多种媒介，集编辑、印刷、发行各环节于一体，是典型的多介质、全流程、综合性出版传媒集团，形成了出版、印刷、发行、报刊、新媒体、金融六大产业格局。

公司以“全面深化改革”为主线，以“催生创造、致力分享”为经营理念，以“线上与线下结合、产业与金融结合”为

发展路径，在出版传媒核心领域深耕拓展，发展为具有较强国际影响力的全球大型出版传媒集团。

（二）组织架构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分级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分别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独立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编辑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高级管理层在《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执行董事会决议，行使公司经营管理权。

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组织体系

为确保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顺利开展，自 2011 年开展内控规范试点起，公司即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2020 年度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龚曙光

副组长：徐述富 丁双平 高 军 陈共荣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日常工作由法律事务部牵头。

主 任：刘星保

副主任：茅兰娣

成 员：唐 薇 舒 菲 何广陵 王 磊 曹汉利 李海英
公司下属各子（分）公司比照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明确

具体的联络人员，积极配合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开展。

三、2020 年度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计划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主要思路是继续推动公司内控体系全面优化升级，加快子分公司内控体系更新与建设工作。主要任务是公司法律事务部联合审计部组建专门工作力量，聘请中介机构，协作完成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总部”）、湖南文艺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艺社”）、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少儿社”）和湖南美术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术社”）等 4 家单位内控体系的优化更新；对湖南中南地铁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地铁”）和去年在压减工作中产权法律关系升格为公司二级子公司的湖南中南国际会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会展公司”）等 2 家单位组织进行内控规范体系新建工作；对以上 6 家单位试点推行风险管理关键指标体系建设。

（一）组织机构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军负责，牵头部门为公司法律事务部，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予以积极配合。

（二）主要工作任务

时间	事项
2020 年 3—4 月	拟订并通过内控建设工作方案
2020 年 5 月	完成中介机构遴选，组建联合工作组
2020 年 6—8 月	完成中南会展公司、中南地铁内控现场工作和内控应用手册等文档编制工作，对中南会展公司、中南地铁的内控文档进行确认后实施。
2020 年 8—9 月	对文艺社进行全部流程的穿行测试、访谈调研，根据穿行测试结果，更新文艺社的内控文档。
2020 年 9—10 月	对中南传媒总部进行全部流程的穿行测试，根据穿行测试结果，更新中南传媒总部的内控文档。
2020 年 10—11 月	对少儿社进行全部流程的穿行测试、访谈调研，根据穿行测试结果，更新少儿社的内控文档。
2020 年 11 月—12 月	对美术社进行全部流程的穿行测试、访谈调研，根据穿行测试结果，更新美术社的内控文档。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3 月	推进本年度内控优化升级与新建单位内控缺陷整改工作，最终完成内控文档确认实施工作。

四、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一）组织机构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陈共荣与监事会主席徐述富负责，审计部牵头，责任人为茅兰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予以积极配合。公司下属各子（分）公司明确具体的内控专员参与内部控制评价现场测试工作。

（二）评价范围

根据全面性、重要性、客观性原则，从定性及定量角度考虑，测试范围涵盖公司出版、印刷、发行、报刊、新媒体、金融等产业板块，且纳入测试范围的单位资产规模、收入、净利润三项指标合计均需达到相关要求。基于上述考虑，同时为确保内控评价工作能顺利完成，2020 年度纳入测试范围的单位共 10 家，包括：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出版中心分公司、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湖南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内容涵盖公司、业务活动 2 个层面。在公司层面，对

公司治理、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全面预算、财务报告、信息系统、关联交易与信息披露、内部审计、内部信息传递等流程开展评价；在业务活动层面，将资产管理、投资、资金营运、信贷业务、结算业务、存款业务、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合同管理、印务管理、出版业务管理、产业运营监督、新技术新媒体业务管理等业务流程纳入评价范围。

（三）工作任务及进度安排

时间	事项
2020 年 2—3 月	拟定并通过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方案
2020 年 11 月	制定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具体计划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 月	对纳入年度测试范围的 10 家单位进行内部控制评价现场测试
2021 年 2—3 月	完成内部控制评价测试底稿的编制、复核及内部控制缺陷沟通与认定
2021 年 3—4 月	编写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审批通过后按要求对外披露。

五、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一）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计划聘请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范围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出版中心分公司、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湖南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相关法规为《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适用的审计准则为《内部控制审计指引》《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三）内部控制审计执行安排

执行审计项目	时间安排	备注
1、中期测试	7—8月	
（1）签订业务约定书、制定总体审计策略	2 天	内勤
（2）制定具体审计计划	2 天	内勤
（3）内部控制政策调查（整体控制层面及子公司业务流程层面）	3 天	外勤工作,中南传媒及子、分公司同步展开
（4）对公司审计部门的上半年工作进行了解	3 天	外勤工作,审计部
（5）控制测试	15 天	外勤工作，中南传媒及子、分公司同步展开

(6) 业务完成阶段的主要事项		
编制评价汇总表	3 天	外勤
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沟通	2 天	外勤
整理中期测试工作底稿	3 天	内勤
撰写中期测试审计总结	3 天	内勤
2、期末测试	与2020年度 财务报表审 计同时进行	
(1) 了解企业基本情况	3天	内勤
(2) 计划及风险评估	6天	内勤
(3) 进行控制测试	12天	外勤
(4) 复核工作底稿、汇总测试 结论、评价控制缺陷	7天	内勤
(5) 与治理层、管理层沟通、 撰写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天	3月中旬
(6) 独立质量复核	10天	
(7) 签发审计报告	2021年4月	依据公司董事会的召开 时间

（四）内部控制审计项目人员安排以及职责分工

单位/职责	姓名	主要职责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	待定	复核、批准审计策略，进行缺陷汇总与评价
现场负责人（签字会计师）	待定	制定审计策略、进行缺陷汇总与评价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出版中心分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潇湘晨报传媒经营有限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省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单位/职责	姓名	主要职责
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人	制定审计计划、执行测试、进行缺陷评价

执行中期测试的人员，均为上述重要子、分公司的项目负责人和主审会计师。

（五）内部控制重点审计领域

在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评估基础上，特别关注财务报表生成相关重点内部控制环节，确定重点审计领域如下：

1. 整体层面的控制

（1）组织结构的设置及其运行的有效性，包括职责分工、授权、重大交易和事项（包括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证券期货等高风险业务、对外担保等）的审批流程；

（2）预算控制，包括生产经营预算、资金预算；

（3）关联方交易的批准和定价控制；

（4）信息系统控制，主要指财务信息系统控制；

（5）财务报告编制流程控制；

(6) 内部审计和自我评价。

2. 拟进行控制测试的重要业务流程

(1) 货币资金管理流程（包括投资、筹资、资金运营），所有样本单位均需测试；

(2) 采购与付款流程，除财务公司外所有样本单位均需测试；

(3) 销售与收款流程，除财务公司外所有样本单位均需测试；

(4) 存货与成本流程，新华书店、物资公司、财务公司无需进行生产循环测试，其他样本单位均需测试；

(5) 工薪与费用流程，重点测试工资总额控制和绩效工资控制；

(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程，重点测试重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项目的采购和处置；

(7) 关联方交易流程，重点实施关联方的识别、关联方交易是否公允并经适当审批、关联方交易披露是否恰当；

(8) 财务报表流程，重点测试财务报告编制流程中的数据输入、加工处理过程、数据输出是否均经过审核、审批，数据录入是否准确；

(9) 税务流程，重点测试应税项目是否按税法规定及时计提缴纳税款；

(10)除上述流程外,财务公司重点执行了资金结算流程、信贷流程的内部控制测试。

六、附则

本方案由公司法律事务部牵头,联合审计部拟订,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